



Who Is the Father of the “Chinese Renaissance”? Huang Yuanyong’s Influence on and Contributions to the New Literature Movement

Gong Gang

Abstract: In recent years, in the wake of reflecting on the New Cultural Movement, Hu Shi's title of “the Father of the ‘Chinese Renaissance’” has attracted more concerns than ever before. Indeed, Hu was a driving force behind this movement and made important contributions. Nevertheless, it remains a question whether he surpassed many of his outstanding contemporaries and so deserves the title of “the Father of the ‘Chinese Renaissance’”. It is a question because he was not the forerunner who first put forth the thought of a “Chinese Renaissance” and even his new literary conception had originated from that of Huang Yuanyong, a newspaper publisher in the early years of the Republic and an advocate of “Chinese Renaissance”. Huang started to promote the “new literature” before the May 4th Movement (1919), and he linked the European Renaissance with the revolution of Chinese culture and literature before Hu Shi and before the publication of *The Renaissance (Xinchao)*. He was a journalist who first criticized and reflected on the incompleteness of the 1911 Revolution and the “evil nature” of Chinese before Lu Xun, and he was also one who proposed and explored the concept of “modern-time literature”. His works can be seen as the prelude of the New Cultural Movement, which promoted democracy, science and new morality, and as the inspiration for such flag bearers of the New Cultural and Literature Movement as Hu Shi and Chen Duxiu. His writing style was unique and innovative in the history of Chinese journalism, resonating with the “new citizenship style” of Liang Qichao, both of them extremely significant in the history of Chinese literature. More importantly, even though Huang was an advocate of new literature, he also loved classical literature and was “nostalgic” for traditional aesthetics. His “new literary theory” was based on his standpoint as a reformer; it did not have the radicalness of Chen Duxiu’s “theory of literary revolution”, nor did it repel classical literature as in Hu Shi’s “theory of literary evolution”. In essence, the “new literary theories” of Chen and Hu had to do with ontology, while Huang’s “new literary theory” was based on functionalism. As for Chen and Hu, modern literature should be new literature clear and understandable, with vernacular as its carrier, while for Huang, the new literature is the path to and tools of social reform in modern China. Standing on the height of literary ontology, Huang took the aesthetics of the Six Dynasties as his tenet and praised the beautiful essays that complied with the Daoist law of nature and expressed disposition. He promoted the new literature that took participation in real life as a main principle and “plain arts” as its stylistic feature. The reason that he did so was that he was deeply concerned with spreading the modern thoughts so as to awaken the masses of people. These were temporary and transitional literary ideas in the time of big revolution.

Keywords: the Renaissance, the spirit of ancient Greece, the New Literature Movement, genre revolution, modern essays, Huang Yuanyong, rewriting the history of literature, the polyphonic narrative of literary history

Author: Gong Gang received his master's and doctoral degrees from Peking University in 1997 and 2001, respectively, was a visiting scholar at New York University in 2000, and completed his post-doctorate research at Tsinghua University in 2006. Currently, he is a professor and doctoral supervisor at University of Macau and president of China Comparative Literature Society in Macao. His research interest focuses on modern and contemporary Chinese literature and comparative literature, and his major publications include *Study of Modern Ethical Narratives*, *Qian Zhongshu and the Western Trend in Literature and Arts*, and *The 100-Year Splendidness: Memorandum of the Chinese Literature in the 20th Century*.

誰是“中國文藝復興之父”？

——黃遠庸對新文學運動的影響與貢獻

龔剛



[摘要]近年來，由於反思新文化運動熱潮的興起，胡適的“中國文藝復興之父”的稱呼也日漸受到關注。表面上看，胡適對“中國文藝復興”推動甚力、貢獻甚巨，但他能否獨超時賢而享有“中國文藝復興之父”的稱號，尚難定論。因為，胡適並非首倡“中國文藝復興”的思想先驅，其新文學觀也淵源有自，這就是力倡“中國文藝復興”的民初報人黃遠庸。他是在“五四”之前倡導新文學，並在胡適和《新潮》創辦者之前將歐洲文藝復興與中國的文化文學革新聯繫起來的思想先驅，也是在魯迅之前批判、反思辛亥革命的不徹底性與國民劣根性的報刊作家，同時還是“近世文體”概念的提出者和探索者。作為清末進士和民初報人，黃遠庸主張對數千年神聖不可侵犯的道德習慣、社會制度予以批評研究，提倡古希臘精神與中國的文藝復興，開啓了以民主、科學、新道德為倡的新文化運動之先聲，也啟迪了新文化運動與文學革命的旗手胡適、陳獨秀。在創作實踐上，黃遠庸的通訊體新聞稿多以淺近文言以至現代白話針砭時弊、探究時政、傳播新潮，不僅是中國新聞史上的獨創文體，也是與梁啟超的“新民體”相呼應的新文體，具有重要的文學史意義。更為重要的是，作為新文學的倡導者，黃遠庸同時也是熱愛古典文學並推崇傳統美學的“戀舊者”。他的“新文學論”是基於其改革派的立場，既沒有以陳獨秀為代表的“文學革命論”的激進色彩，也不像胡適的“文學進化論”那樣排斥文言文學。究其實質，胡適、陳獨秀的“新文學論”是本體論，而黃遠庸的“新文學論”是功能論。對胡、陳而言，現代文學就應是以白話為載體、平易明瞭的新文學；對黃遠庸而言，新文學是中國社會現代變革的途徑和手段。站在文學本體論的高度，黃遠庸以六朝美學為宗，推崇道法自然、抒發情性的美文。他之所以提倡以介入現實人生為要義、以“淺近文藝”為風格特徵的新文學，乃是着眼於廣泛傳播現代思潮以促使大眾覺醒的目的，這是大變革時期的臨時性、過渡性文學主張。

[關鍵詞] 文藝復興 古希臘精神 新文學運動 文體革命 現代雜文 黃遠庸 重寫文學史 文學史的複調敘事

[作者簡介] 龔剛，1997年、2001年在北京大學分別獲得文學碩士和博士學位，2000年在紐約大學訪學，2006年從清華大學哲學系博士後流動站出站，現為澳門大學中文系教授、博士生導師，兼任澳門中國比較文學學會會長；主要從事中國現當代文學和比較文學研究，代表性著作有《現代性倫理敘事研究》《錢鍾書與文藝的西潮》《百年風華：20世紀中國文學備忘錄》等。

引言

近年來，由於反思新文化運動熱潮的興起，胡適（1891—1962）的“中國文藝復興之父”的稱呼也日漸廣泛地受到關注。2011年，在紀念胡適誕辰120周年的“胡適的學術與思想國際研討會”上，王汎森在致辭中說：“胡適可以說是近代中國文藝復興之父。”^①同年，首都師範大學的江渭發表《胡適研究與近三十年來思想動態》一文指出，20世紀90年代初期以來，胡適從一個“啓蒙”人物微調成了“中國文藝復興之父”。^②回顧歷史可知，胡適“中國文藝復興之父”（The Father of the Chinese Renaissance）這一稱呼的由來，與他1926年歐洲之行時以“中國文藝復興”為主題的系列英文演講有關。據考證，這一稱呼首見於1926年10月8日《每日新聞》（The Daily News，倫敦）的一則報道。^③

表面上看，胡適對“中國文藝復興”推動甚力、貢獻甚巨，但他能否獨超時賢而享有“中國文藝復興之父”的稱號，尚難定論。因為，胡適並非首倡“中國文藝復興”的思想先驅，其新文學觀也淵源有自，並非橫空出世。從中國現代文學史的創生敘事看，胡適、陳獨秀（1879—1942）通常被塑造成開闢新天地的“英雄”角色；綜觀《中國現代文學三十年》（錢理群、溫儒敏、吳福輝、王超冰著，北京大學出版社，1998、2016）、《新編中國現代文學史》（王德威主編，哈佛大學出版社，2017）、《中國現代文學史》（朱棟霖、丁帆、朱曉進等編，高等教育出版社，1999），均對文學革命和“五四”文學給予相當的重視，但無一論及力倡“中國文藝復興”的民初報人黃遠庸（1885—1915）對胡適、陳獨秀的文學革命論與新文學論的直接影響，這不能不說是現代文學創生敘事中的一個缺憾。

錢基博（1887—1957）在20世紀30年代出版的《現代中國文學史》一書中，將新文學分為新民體、邏輯文、白話文三類。白話文的代表人物除了胡適、魯迅（1881—1936）、徐志摩（1897—1931）等人外，還有當代知者甚少的黃遠庸。^④黃遠庸，筆名遠生，有《遠生遺著》二冊傳世，是清末民初的報界奇才，開創了通訊文體。其文直言無忌，犀利透闢，影響輿論甚大，成為風雲一時的名記者和政論家。梁漱溟（1893—1988）稱，他“在輿論界的影響僅次於梁啟超、章太炎諸先輩”^⑤。黃遠庸的貢獻與影響並不限於近代新聞與政治史領域，他的中國需要“文藝復興”、改革國家須從“新文學”入手等觀點^⑥，啓迪了新文化運動和文學革命的倡導者。研究黃遠庸的張光芒指出：“在他死後的‘五四’新文化運動期間，其影響所及仍然遍佈整個思想文化領域。僅就當時思想界影響最大的《新青年》及《新潮》而言，單是提到他的名字或涉及他言論的文章就不下三十篇。黃遠生的老友藍公武致信胡適，指出《新青年》所提出的文學革命、思想革命正是黃遠生的未竟事業……此種評價為後來的新文學史家所認同，所撰新文學史無不視黃遠生為新文學先驅人物。”^⑦

可是，在新文學史上本有大名的黃遠庸，卻在當代的中國現代文學史敘事中未被置於足夠重要的位置，因而抬高了胡適、陳獨秀以至《新青年》的地位。事實上，黃遠庸對胡適、陳獨秀等新文學運動倡導者的影響甚大，其於1914年接手主編由梁啟超（1873—1929）創辦的《庸言》雜誌後，率先提出了“今日中國乃文藝復興時期”的觀點，並主張開創中國“新生命”，摒棄傳統社會“一

①③ 于阿麗：“胡適‘中國文藝復興之父’稱呼的由來及相關問題”，《關中學刊》5（2016）：53、56。

② 江渭：“胡適研究與近三十年來思想動態”，《哲學動態》7（2011）：32。該文指出：“余英時在20世紀90年代和21世紀初寫了若干篇有關胡適思想的論文，於2004年結集出版。其中，《文藝復興乎？啓蒙運動乎？——一個史學家對五四運動的反思》着力重塑了一個‘中國文藝復興之父’的胡適形象。”按：余英時的文章收入《重尋胡適歷程：胡適生平與思想再認識》（臺北：聯經出版事業股份有限公司，2004）一書。

④ 錢基博：《現代中國文學史》（南京：江蘇文藝出版社，2008），第474頁。

⑤ 梁漱溟：《梁漱溟全集》（濟南：山東人民出版社，1991），第7卷，第628頁。

⑥ 黃遠庸：“致甲寅雜誌記者”（其一），《遠生遺著》（北京：商務印書館，1984），下冊，第189頁。按：《致甲寅雜誌記者》有兩封，其一致章士釗，其二致梁漱溟。致章士釗信刊於《甲寅》第1卷第10號（1915年10月10日）。

⑦ 張光芒：“民國‘名記’黃遠生被殺案始末”，《中華讀書報》2003-08-21。

切幼稚蒙昧罪惡過失種種之惡德”，^①堪稱《新青年》之先聲。傅國湧以“划過夜空的流星”評價黃遠庸的一生，並以“流星划落前剎那的光華”評價其政論文字，寄寓了良深感慨。^②《中國近代報刊史》的作者方漢奇反思說：“人物的思想認識是在變化的，應該允許這一變化，承認這一變化。當時對於袁世凱的認識就是這樣。李大釗早年對袁世凱是曾經寄以希望的，後來纔反袁。李大釗尚且如此，對原來思想認識上就有局限如遠生先生這樣的人，就更不宜苛求了。”^③

黃遠庸深受歐洲文藝復興思潮影響，推崇“個人之解放”“獨立之人格”^④，一貫反對專制思想和專制制度，是一個在思想認識上頗為開明和新銳的改革派。胡適評價說，黃遠庸的《致甲寅雜誌記者（章士釗）》這封信“究竟可算是中國文學革命的預言”^⑤。在創作實踐上，黃遠庸的通訊體新聞稿多以淺近文言以至現代白話針砭時弊、探究時政、傳播新潮，不僅是中國新聞史上的獨創文體，也是與梁啟超的“新民體”相呼應的新文體，具有重要的文學史意義。沈永寶指出：“一部沒有黃遠生的名字的中國新文學史，似乎像一部無頭無尾的文學史，其來龍去脈總不免令人有渺茫難尋之感。”^⑥鑑於此，本文擬從歐洲文藝復興思潮對黃遠庸的影響入手，探討其新文學論與胡適、陳獨秀的文學革命主張的淵源、異同，及其“近世文體”實驗的文體學意義，進一步釐清文藝復興對新文學運動的推動作用，並對現代雜文萌芽於“五四”文學革命的觀點以及現代文學創生敘事予以反思。

一 文藝復興與古希臘精神對新文學運動的啓迪

“五四”時期的新文學運動受到了歐洲文藝復興、啟蒙運動、浪漫主義等多種思潮的影響，但作為新文學運動（或稱“文學革命”）主將的胡適卻情有獨鍾地將這場運動稱之為“中國文藝復興運動”。1958年，他在題為《中國文藝復興運動》的發言中，較全面地闡述了這場運動的來龍去脈和他對這場運動的認識，其中說明了將新文學運動稱為“中國文藝復興運動”的跨文化交流背景和他對歐洲文藝復興本質的認識：

多年來在國外有人請我講演，提起這個四十年前所發生的運動，我總是用Chinese Renaissance這個名詞（中國文藝復興運動）。Renaissance這個詞的意思就是再生，等於一個人害病死了再重新更生。更生運動再生運動，在西洋歷史上，叫做文藝復興運動。……文藝復興是我們祖宗有了這個資本，到這個時候給我們來用，由我們來復興它。^⑦

從胡適晚年對新文學運動的總結與反思來看，他對“文藝復興”這個概念的認識是準確的。“文藝復興”一詞源於意大利語“Rinascimento”，本意為再生或復興，該詞經法語轉寫為“Renaissance”，意指古希臘、羅馬文化的再生。文藝復興的核心思想是人文主義。人文主義起源於14世紀下半葉的意大利，其後如春風化雨，潤及整個西歐。人文主義者力圖擺脫教會對精神世界的控制，主張以人為中心，而不是以神為中心，反對中世紀的禁慾主義和宗教觀，反對蒙昧主義，排斥作為神學和經院哲學基礎的一切權威和傳統教條，追求個性解放和平等自由，要求現世幸福和人間歡樂，提倡科學文化知識。胡適所謂“祖宗有了這個資本，到這個時候給我們來用，由我們來復興它”，以及新文學應以“活的文藝”為標準等觀點^⑧，均與歐洲文藝復興的人文精神相契合，也與中國新文學的發展方向相一致。

不過，胡適及《新潮》的創辦者並不是最早將文藝復興想象訴諸中國學術文化的理論先驅，

^{①④} 黃遠庸：“本報之新生命”，《遠生遺著》，上冊，第102—103、159頁。

^② 傅國湧：“黃遠生：划過夜空的流星”，《社會科學論壇》10（2004）：91。

^③ 黃席群：“追憶先父黃遠生”，《新聞研究資料》22（1984）：106—107。

^⑤ 胡適：“五十年來中國之文學”，歐陽哲生編：《胡適文集(3)》（北京：北京大學出版社，1998），第237頁。按：胡適所謂《致甲寅雜誌記者》一文，是指黃遠庸致章士釗的那一封。

^⑥ 沈永寶：“新文學史應該有黃遠生的名字”，《讀書》10（1998）：128—130。

^{⑦⑧} 胡適：“中國文藝復興運動”，姜義華主編：《胡適學術文集 新文學運動》（北京：中華書局，1993），第285、285—288頁。

二〇二〇年 第一期

也不是最早從文藝復興的政治文化高度提倡新文學的文學革命先驅。1904年，梁啟超率先以清代學術比附歐洲的文藝復興，提出了“中國的文藝復興”問題。他在《論中國學術思想變遷之大勢》一書中，將清代二百餘年稱為“中國之文藝復興時代”。他論證說：“‘清代思潮’果何物耶？簡單言之：則對於宋明理學之一大反動，而以‘復古’為其職志者也。其動機及其內容，皆與歐洲之‘文藝復興’絕相類。”^①此說雖然有曲解文藝復興與美化清代學術之嫌，但開啓了“以復古得解放”的新思潮，對中國學術文化的現代變革產生了深遠影響。1914年2月，黃遠庸接手主編《庸言》雜誌，在發刊詞性質的《本報之新生命》一文中稱，“竊謂今日中國，乃文藝復興時期，拓大漢之天聲，振人群之和氣。”^②1915年10月，黃遠庸在致章士釗（1881—1973）的信中（這封信就是被胡適稱為“中國文學革命預言”的《致甲寅雜誌記者》）明確地將“新文學”的創造視為中國的文藝復興：

愚見以為居今論政，實不知從何處說起……至根本救濟，遠意當從提倡新文學入手，綜之當使吾輩思潮，如何能與現代思潮相接觸，而促其猛省，而其要義，須與一般之人，生出交涉，法須以淺近文藝，普遍四周。史家以文藝復興，為中世紀改革之根本，足下當能語其消息盈虛之理也。^③

在為梁漱溟《晚周漢魏文鈔》一書所作的序言中，他也是以歐洲文藝復興為參照，肯定了梁氏推崇先秦漢魏之文的立場：

吾國既公認為文學之國，自古著作若干萬卷，殆無一不有文學之趣味，其足供吾人之咀嚼而涉獵者，或畢生莫能盡，必將條分縷析、發揮光大，此亦文藝復興之說也。近世以來，學者病國群文質之俱敝，舊者重文詞而謬於理解，新者重學說而拙於詞章，故改革文體、菲薄古人之風，頗復潛滋暗長，若一二名人之薄韓文而宗子厚。若茲編之欲舉晚周漢魏為作文資料，而刪唐宋以下，皆次新潮流所鼓蕩而出者也。梁君漱溟深病古文辭之毗於美術，不適於著述學術，以為適用文字，唯晚周漢魏為近，因輯此鈔。且謂此非教科書，聊為世人破古文辭之迷執而已。^④

梁漱溟所謂“破古文辭之迷執”，主要是針對晚清的古文家，尤其是桐城派末流。桐城三祖之一的姚鼐（1732—1815）在《古文辭類纂序》中主張：“所以為文者八，曰：神、理、氣、味、格、律、聲、色。神、理、氣、味者，文之精也；格、律、聲、色者，文之粗也。”^⑤梁漱溟認為，述學之文以“綜事佈意”為宗旨，“不以耀觀覽”，因此，注重聲韻神理的桐城義法不適用於當時亟需的述學之文。^⑥不過，梁漱溟畢竟是儒生，他對以恪守儒家道統自命的古文家還有幾分同道相憐之意，相比之下，黃遠庸對古文家的批判就要犀利得多，他指出：

大抵論教必尊孔，論倫理必尊禮教，論文必尊所謂古文，皆吾所謂專制一孔之見，其於今日決當唾棄。……竊觀西史，文藝改革，為彼土滌瑕蕩穢。日月光華之首基，即文學之事，亦將重有賴於梁君也。^⑦

在上述對於包括道學家、古文家在內的守舊派的淋漓斬截的批判中，黃遠庸的反專制、反道統、追求現代文明的改革派立場得到了清晰展現。他將梁漱溟編選《晚周漢魏文鈔》一事與歐洲文藝復興相提並論，並以“滌瑕蕩穢”、立“日月光華之首基”相期許，顯然是借題發揮，呼喚中國的文藝復興。

在《新舊思想的衝突》一文中，黃遠庸以富於現代氣息的文言文描述了歐洲文藝復興時期經濟、科學蓬勃發展、個人自由取代宗教專制的新氣象：

① 梁啟超：《清代學術概論》（長沙：嶽麓書社，2001），第4頁。

② 黃遠庸：《本報之新生命》，《遠生遺著》，上冊，第106頁。

③ 黃遠庸：《致甲寅雜誌記者》（其一），《遠生遺著》，下冊，第189頁。

④⑥⑦ 黃遠庸：《晚周漢魏文鈔序》，《遠生遺著》，下冊，第184、185、186—187頁。

⑤ [清] 姚鼐：《古文辭類纂序目》（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1998），第19頁。

封建廢，自由市興，天文學、解析幾何、微分、積分種種學問之發見，印刷術、磁石、顯微鏡等物質上之進步，宿儒大儒崛起於前，社會從風於後，舉世之人，振聾發迷，蕩瑕滌穢，宗教上社會上之專制，乃無立足之地，個人之自由，個人之獨立，個人之教化，個人之天才，乃大為寶重於時。”^①

他進一步指出，歐洲文藝復興是“繼承希臘藝術科學而發揮之”，所謂“希臘藝術科學之精神”，是指“不拘泥於習慣，凡百事物，以實驗為主，從實驗所得之推論，以發見事物之真理”。^②對於古希臘精神的形成、代表人物、特質及對歐洲文明的重要性，他介紹說：

蓋先此希臘之民，遍殖民於四方。至紀元前第五世紀時，殖民地精神物質上之文明，反遠駕乎祖國。領土既廣，交通亦便，前此不須留意於政治之善惡制度之是非者，至此接觸既廣，乃不能不起其研究之心。昔之無意識以服從舊道德、舊習慣以為天經地義不可磨滅者，今日則目睹其樊然殺亂之迹，甲之所謂善者，不必乙之所謂善，此所謂是者，不必彼之所謂是，宗教道德，社會組織，一切皆失其信仰，於是懷疑，於是批評，於是求學之風大盛，於是乃有周遊全國傳道授業之講師……至於後孔子之死十年而後生之大哲蘇格拉底，其講學之精神亦無大異於批評派，其視道德風俗習慣種種人為之法，亦不認為如常人所稱，若天經地義之不可毀，其論個人之主觀的判斷，雖不可少，要亦不絕對認為確實普遍與自然之物。彼之言曰，凡個人之判斷，雖為特殊的，要亦自有其普遍者。吾人亦須以法求其普遍的道德之判斷標準，求此普遍要素之法，論者名為辯證法。渠之言曰，一切之惡，皆由於缺乏善之真知而來。故其所重，在求真知。讀者應知蘇格拉底為此後希臘各學派之胎源，彼其持論如此，故希臘之思想特色在認一切為自然之徑路，非其終極，凡人當以忠實之心，研究此徑路所存，故其精神，在實證不在虛定，在研究不在武斷。即如倫理道德，道在實踐躬行，似非自然界之事物，而希臘人即以人為自然界之一物，人之行為為自然界之一徑路。綜其所論，不出於自然論與主知論的範圍。夫在造化之國之所以能吸收各種文明而構成之者，即在去獨斷之心，為忠實之研究，以實證其真否而已。故曰歐西文化，其第一根源，發於希臘藝術科學之精神也。”^③

綜合此處的論述和相關論述可見，黃遠庸所肯定和讚賞的，是反獨斷、重真知、推崇實驗科學、“愛重自由”^④的古希臘精神。他由衷地贊同，歐洲文明能夠持續發展並稱雄現代，其第一根源即是古希臘精神。他痛心地批評說：“吾國秦漢以來，推崇一尊，排斥異說，閉關據守，習常蹈故，以至今日，餘焰不死。”^⑤在他看來，中西文明的出發點“絕然不侔”，以至到了近代，歐洲成為人類“驕子”，而中國、印度陷於“不能丐其死亡”的危亡之境。^⑥因此，他熱切呼喚中國的文藝復興，呼籲學習古希臘精神以改革中國社會，反思舊道德、舊習慣。對於包括“中體西用”在內的一切拒斥優秀外來文化的保守派主張，他痛切地批判道：

蓋吾人須知新舊異同，其要點本不在槍炮工藝以及政法制度等等，若是者猶滴滴之水，青青之葉，非其本源所在。本源所在，在其思想。夫思想者，乃凡百事物所從出之原也。宗教、哲學等等者，蒸為社會意力，於是而社會之組織作用生焉，於是而國家之組織作用生焉。今人好稱一國各有其特別之歷史習慣，不能強同，斯固然矣。其實所謂不同，義乃相對，非謂絕對，浮杯水於堂坳之不得為江河，現曇花於彈指之不足為嘉樹，人身有長短大小，而戴角負翼者之不得為人，斯非其形色異也，乃其種類性質異也。既非種類性質異，然同是一人，何為不期其肥碩而聰明，乃必令其枯臘而魯陋？同是一國，何為不張之使發揚而光大，乃必束縛馳驟之，若待萎之木、溝中之瘠？^⑦

從世界文明交流史可見，外來工業技術及政法制度之移植，若無新思想、新文化之支撐，皆為沙

^{①②③④⑤⑥⑦} 黃遠庸：“新舊思想之衝突”，《遠生遺著》，上冊，第159、155、156—158、158、157、156—157、155頁。

二〇二〇年 第一期

上建塔，或止於模仿、難成氣候，或流於形式、徒增混亂，歷史教訓斑斑俱在，毋須贅述。誠如黃遠庸所言，技術與制度猶如滴滴之水、青青之葉，並非本源所在，唯有宗教、哲學等人文思想纔是一國興盛之本源。而對清末民初的中國來說，引入、吸納以古希臘精神為代表的新思想是根本所在。當時的保守派以“一國各有其特別之歷史習慣”為由拒斥西方思想，是將中國人自外於人類，也是將中國自外於世界。

事實上，一個國家一個民族的道德習慣、社會制度如果能夠令其長盛不衰，則固守其本位文化也無可厚非，可是，當固有的觀念制度已使其衰朽如“待萎之木”“溝中之瘠”，並喪失了與發達國家的競爭力之時，外來思想的引入和文化上的改革就是必須的。從黃遠庸所處的時代來看，政治革命已經初步成功，千年帝制已被終結，中國已成為現代民族國家，可是，專制社會的意識形態、觀念習俗依然束縛着少年中國的健康成長，他痛心地指出：“余於前清時為新聞記者，指斥乘輿、指斥權貴肆其不法律之自由而乃無害；及於民國，極思尊重法律上之自由矣。顧其自由不及前清遠甚。”^①“蓋數年以來，人格掃地以盡矣。凡茲種種，將以入他日民國穢史，非吾作所能詳也。”^②因此，以弘揚個人自覺之啓蒙精神與客觀求真之科學精神為主導傾向的新文化運動已勢在必行。黃遠庸崇尚個人之自由、個人之教化，崇尚反獨斷、重實證的科學態度，主張“對於數千年神聖不可侵犯之道德習慣社會制度”^③予以批評研究，提倡古希臘精神與中國的文藝復興，可以說是開啓了以民主、科學、新道德為倡的新文化運動之先聲，也啓迪了新文化運動與文學革命的旗手胡適、陳獨秀，是當之無愧的“中國文藝復興運動”的思想先驅。

二 胡適、陳獨秀之前的“新文學”呼聲

1916年，李大釗（1889—1927）在創刊《晨鐘報》時提出：“由來新文明之誕生，必有新文藝為之先聲。而新文藝之勃興，尤必賴有一二哲人，犯當世之不韙，發揮其理想，振其自我之權威，為自我覺醒之絕叫，而後有衆之沉夢，賴以驚破。”^④這種以新文藝為新文明先聲的觀點，黃遠庸已於致章士釗的信中提出。他認為，中國的現代變革須以歐洲文藝復興為榜樣，從“提倡新文學入手”，新文學的特點有三：一是傳播“現代思潮”，這是新文學的功能；二是“與一般之人，生出交涉”，也就是面向現實，面向社會大眾，說到底就是文藝為人生，這是新文學的“要義”；三是屬於“淺近文藝”，而非貴族精英文學，藉此達到“普遍四周”也就是普及四方的效果，這是新文學的形式和風格。^⑤在《晚周漢魏文鈔序》一文中，他聲明自己一貫的文學立場說：“鄙人向日持論，謂今欲發揮情感，溝通社會潮流，則必提倡新文學。”^⑥概而言之，以平民化的文學形態傳播新思潮從而促人“猛省”^⑦是黃遠庸提倡新文學的根本用意，這與李大釗主張新文藝先驅應以“自我覺醒之絕叫”驚破“衆之沉夢”之說，先後呼應。

如果說，李大釗的“新文藝”觀祇是與黃遠庸一年前提出的觀點相契合，那麼，黃遠庸的新文學應與現實人生相交涉之說則對胡適產生了直接影響，後者在1922年發表的《五十年來中國之文學》中指出：

古文學的共同缺點就是不能與一般的人生出交涉。大凡文學有兩個主要分子：一是“要有我”，二是“要有人”。有我，就是要表現著作人的性情見解；有人，就是要與一般的人生發生交涉。那無數的模仿派的古文學，既沒有我，又沒有人，故不值得提起。^⑧

胡適在此提出了文學應有人的性情、見解並與以一般人生發生交涉的觀點，並批評了古文學尤其

^{①②} 黃遠庸：“懺悔錄”，《遠生遺著》，上冊，第132、132頁。

^③ 黃遠庸：“新舊思想之衝突”，《遠生遺著》，上冊，第159頁。

^④ 李大釗：“《晨鐘》之使命”，《晨鐘報(創刊號)》，1916-08-15。

^{⑤⑦} 黃遠庸：“致甲寅雜誌記者”（其一），《遠生遺著》，下冊，第189、189頁。

^⑥ 黃遠庸：“晚周漢魏文鈔序”，《遠生遺著》，下冊，第184頁。

^⑧ 胡適：“五十年來中國之文學”，《胡適文集(3)》，第238頁。

是近代的桐城派等“模仿派的古文學”無我、無人的缺陷，顯然是對黃遠庸新文學論的發揮。他將黃遠庸的《致甲寅雜誌記者（章士釗）》稱為“中國文學革命的預言”，更足以證明兩者之思想淵源。

除了揭示黃遠庸對胡適的影響^①，對於黃遠庸的新文學論與陳獨秀的文學革命論在內在精神上的相通性，亦需深究。陳獨秀在發表於1917年的《文學革命論》中首先肯定了文藝復興所引發的革故更新浪潮對近代歐洲文明的決定性意義：

今日莊嚴燦爛之歐洲，何自而來乎？曰：革命之賜也。歐語所謂革命者，爲革故更新之義，與中土所謂朝代鼎革，絕不相類；故自文藝復興以來，政治界有革命，宗教界亦有革命，倫理道德亦有革命，文學藝術亦莫不有革命，莫不因革命而新興而進化。近代歐洲文明史，宜可謂之革命史。故曰，今日莊嚴燦爛之歐洲，乃革命之賜也。^②

該文其後揭示了中國近代政治革命的不徹底與倫理道德革命及文學革命的必要性，並提出了建設新鮮立誠的新文學的主張。陳獨秀的觀點至少在以下幾個方面與黃遠庸的新文學論一脈相承：其一，都主張借鑒歐洲文藝復興運動以推動中國文化與文學的現代革新。其二，都認識到單獨的政治革命不足以從根本上改變中國，祇有輔以倫理道德革命、文學革命，纔能從精神層面上“滌瑕蕩穢”（黃遠庸）、“洗淨舊污”（陳獨秀），纔能創造出莊嚴燦爛的新文化。陳獨秀指出：“今欲革新政治，勢不得不革新盤踞於運用此政治者精神界之文學。”^③如前所述，黃遠庸早在兩年前就已提出，中國政治的根本救濟當從提倡新文學入手。其三，兩者都提倡一種能夠普及全社會、並能回應與反映社會大眾需求的“淺近文藝”，陳獨秀所倡導的國民文學、寫實文學、社會文學分別以“平易”“新鮮”“明瞭”爲文風上的標準^④，可以說是對黃遠庸“淺近文藝”說的細化和拓展。

尤需注意的是，陳獨秀對“文以載道”觀和明清“十八妖魔”的批判，也可以視為對黃遠庸以反儒家道統、反古文派文統爲導向的新文學觀的鋪張揚厲。陳獨秀指出，他對唐代古文運動領袖韓愈的不滿有二：

一曰，文猶師古。雖非典文，然不脫貴族氣派，尋其內容，遠不若唐代諸小說家之豐富，其結果乃造成一新貴族文學。

二曰，誤於“文以載道”之謬見。文學本非爲載道而設，而自昌黎以訖曾國藩所謂載道之文，不過抄襲孔、孟以來極膚淺極空泛之門面語而已。^⑤

他進而批判明清十八位主張復古或繼承唐宋古文運動的詩文家說：

元、明劇本，明、清小說，乃近代文學之粲然可觀者。惜爲妖魔所厄，未及出胎，竟而流產，以至今日中國之文學，委瑣陳腐，遠不能與歐洲比肩。此妖魔爲何？即明之前後七子及八家文派之歸、方、劉、姚是也。此十八妖魔輩，尊古蔑今，咬文嚼字，稱霸文壇。反使蓋代文豪若馬東離，若施耐庵，若曹雪芹諸人之姓名，幾不爲國人所識。若夫七子之詩，刻意模古，直謂之抄襲可也。^⑥

在陳獨秀看來，明代前後七子、晚明“唐宋派”代表歸有光（1507—1571）及桐城派三祖方苞（1668—1749）、劉大櫆（1698—1780）、姚鼐以“尊古蔑今，咬文嚼字”爲能事，甚至刻意模古，幾近抄襲，嚴重阻礙了中國文學自由健康的發展，並且“使吾人不張目以觀世界社會文學之趨勢，及時代之精神，日夜埋頭故紙堆中，所目注心營者，不越帝王權貴、鬼怪神仙，與夫個人之窮通利達”，他因而痛心疾首地稱之爲“十八妖魔”，並呼籲有識之士“明目張膽以與十八妖

^① 董德福：“‘中國文藝復興’的歷史考辨”，《江蘇大學學報（社會科學版）》2（2002）：34—40；張光芒：“黃遠生：五四之前的新文化先驅者”，《東方論壇》4（2001）：44—47；沈永寶：“《文學改良綱議》探源——胡適與黃遠生”，《上海社會科學院學術季刊》2（1995）：184—192。

^{②③④⑤⑥} 陳獨秀：“文學革命論”，《新青年》6（1917）：2—3。

二〇二〇年 第一期

魔宣戰”。^①陳獨秀的這番論調，無疑是大變革、大動盪時期的激憤、激進之論，對於這十八位在文學史上有着相當地位的詩文家並不公平，但是，他的反儒家道統和古文派文統的宗旨立場是清晰而鮮明的，呼應了黃遠庸兩年前提出的如下觀點：

今欲綜事佈意，著述學術，則學自有科安能限於所謂道？謂非言道者，即不得爲文。學術既繁，新義孳乳，要在精求訓詁，條旨明達，歸於名之可立，言之有序，又安能桎梏於所謂氣息神理者，以陷於深文晦義、沉浮不實乎？^②

當然，與黃遠庸同樣主張“破古文辭之迷執”的梁漱溟在對待守舊派的立場上更為決絕，他宣稱，對於獨尊孔教和古文的專制一孔之見應當加以“唾棄”。^③不過，與陳獨秀的“妖魔”論相比，黃遠庸的“唾棄”論還是略顯溫和，調門也沒那麼高。此外，從論述的系統性、主張的條理化、文字的感染力以及實際產生的效果等各方面來看，陳獨秀的文學革命論都要勝過黃遠庸的新文學論，前者的確可以看成是對後者的踵事增華和鋪張揚厲。^④但是，黃遠庸以其敏銳的前瞻意識發文學革命之先聲這一事實，卻是不可抹煞的，也不應低估其意義。

另需說明的是，黃遠庸的新文學論是基於其改革派的立場，因而沒有以陳獨秀為代表的文學革命論的激進色彩，也不像胡適的文學進化論那樣排斥文言文學。究其實質，胡適、陳獨秀的新文學論是本體論，而黃遠庸的新文學論是功能論。對胡、陳而言，現代文學就應是以白話為載體的、平易明瞭的新文學；對黃遠庸而言，新文學是中國社會現代變革的途徑和手段。因此，新文學應當是淺近文藝，並且要貼近現實人生，從而達到廣泛傳播新思潮以促使大眾覺醒的目的。此外，他還計劃“纂述西洋文學之概要”以彰顯“天才偉著”對思想文化之影響。^⑤他接手主編後的《庸言》雜誌第2卷第1、2合期至第6期，就有意識地加重了文學翻譯的分量。《庸言》雜誌由梁啟超等人於1912年12月創刊於天津，英文名“*The Justice*”，意為“公正”，設有“建言”“譯述”“藝林”“特載”“雜錄”等欄目，其辦刊目的在於宣傳進步黨的政治見解，甫一面世，即呈風行之勢，其銷量與《新青年》鼎盛時相當。1914年2月15日，《庸言》改由黃遠庸任主編。他在卷首語《本報之新生命》一文中明確提出了“今日中國乃文藝復興時期”的觀點，此外還以進化論思想為依據，開宗明義地主張開創中國“新生命”，摒棄傳統社會“一切幼稚蒙昧罪惡過失種種之惡德”^⑥，這種崇尚社會進化、反對舊道德、滿懷對中國新生之樂觀的論調，以及該刊在黃遠庸主持下對文學翻譯的重視，皆堪稱《新青年》的先導。

綜觀黃遠庸的文藝思想，他對文學的本質、要素、類型以及六朝文學的地位、新舊文學的關係等問題有着超越時代的深刻認識，遠非其功能主義的新文學論所能囿限。其《晚周漢魏文鈔序》《新劇雜論》等文較集中地闡述了他的文學觀。他認為，文學是“靈魂所造第二之自然”^⑦，是“以辭藻而想化自然之美術”，“其主旨導人於最高意識，非欲以之浚發知慮”；文學的要素有三，分別是“自然”“想化”（意近理想化）“美之述作”。^⑧在他看來，文學作品應當是不以載道為目的、也不附屬於其他學科的美文，所以他概而言之曰：“文學者，為確實學術以外之述作之總稱，而通常要以美文為限。其他種紀載而詞旨優美者，祇能名為有文學之趣味，不能名為獨立之文學。”^⑨因此，他不贊同梁漱溟將桐城派古文與純文學相比擬，在他看來，凡是以浚啟智性而不是以發人情感為目的的文章，都不屬於純文學範疇，而純文學最發達的時代是六朝，因為當時崇信黃老、愛重自然，所以“想化之文”最為贍富，進而認為，蕭子顯《南齊書傳論》所謂“文章者，情性之風標，神明之律呂（脫‘也’字），蘊思含毫，遊心內運，放

^① 陳獨秀：“文學革命論”，《新青年》6（1917）：3。

^{②③⑧⑨} 黃遠庸：“晚周漢魏文鈔序”，《遠生遺著》，下冊，第186、186、183、183頁。

^④ 沈永寶：“陳獨秀與黃遠生：《文學革命論》來源考”，《復旦學報（社會科學版）》3（1992）：57—64。

^{⑤⑥} 黃遠庸：“本報之新生命”，《遠生遺著》，上冊，第106、102—103頁。

^⑦ 黃遠庸：“新劇雜論”，《遠生遺著》，下冊，第193頁。

言落紙，氣運（應為‘韻’）天成，莫不稟以生靈，遷乎愛嗜”，已“駸駸乎發明文學獨立，及其事之屬於天然與情感者矣”。^①

顯然，在文學本體論的高度，黃遠庸以六朝美學為宗，主張文的自覺與文學的獨立，推崇道法自然、長於想象、抒發情性的美文。他之所以提倡以介入現實人生為要義、以“淺近文藝”為風格特徵的新文學，乃是着眼於廣泛傳播現代思潮以促使大眾覺醒的目的，這是大變革時期的臨時性、過渡性文學主張，並不能因此認為，介入現實、語言“淺近”是黃遠庸對文學創作的普遍要求。他在《新劇雜論》一文中就批評了“附會俚事，下里巴人，雜口而出”的新劇，並對“腳本著於博學”、足以“抗衡大雅”的戲劇予以肯定^②，這與胡適、陳獨秀的新文學論存在明顯差異，因為，對胡、陳而言，語言平易明瞭、內容貼近社會人生的新文學，就是現代文學的發展方向和美學標準，可以不避俚俗。

三 “文學革命”之前的“近世文體”實驗

胡適在回顧文學革命與文體革命的關係時指出：

我們當初所以能夠成功，所以能夠引起大家注意，就是我們那時認清楚了，這個文學的革命最重要的是文體的解放，把死的文字放棄了，採用活的文字。這個文體的革命是文學革命最重要最重要的一點。我們抓住了這一點不講別的，不講內容，什麼內容也不談，最重要的即先做到文體的革命，這的確不錯的。^③

胡適的這個說法，迴避了文學革命反專制的思想根源與促人覺醒的啓蒙動機，而將文體解放視為文學革命的根本，顯然不符合事實，也與他將新文學運動與文藝復興相提並論的立場不一致。而且，他將文體革命解釋為放棄死文字、採用活文字，也意有未周。文字的革新祇能算語體革命，不能等同於文體革命。真正的文體革命不僅是語體革命，也必然觸及體例、結構、表達方式以至思維模式的革新。從新文學的實踐來看，無論是新詩、小說，還是散文、戲劇，都不僅僅是語體上的由文言變白話，而是在體例、結構等方面都有所變革或改進。例如，相對於舊體詩詞，新詩的體例更自由；相對於傳統小說，新小說的結構更趨精密；相對於清代最流行的桐城派古文，現代散文更為靈活多元；而在戲劇領域，則出現了全新的西式話劇，並逐漸成為主導形式。由此可見，文學革命雖然不能窄化為文體革命，卻的確以文體的創新、突破為依託。

黃遠庸在文體創新與新文學關係這一問題上的認識，再次顯示他的理論前瞻性。他認為，桐城派義理、考據、詞章合一的主張不過是“載道說之餘沫”，而其“神理氣味聲色”之“家法”，又“頗近悠眇”，欲以成“獨立之文學”則不足，欲以成“明達事理之文章”亦有不足，“今欲濬發智慧，輸入科學，綜事佈意，明白可觀，則必提倡一種近世文體，使之合於文法及名學”。^④

黃遠庸所謂“近世文體”，是比康有為（1858—1927）、梁啟超的新民體及嚴復（1854—1921）、章士釗的邏輯文更易為大眾接受、更便於傳播新思潮的文體，與“發揮情感，溝通社會潮流”的“新文學”不同，它的功能是“濬發智慧，輸入科學，綜事佈意”，所以在行文風格上要“明白可觀”，並且要“合於文法及名學”，也就是要符合語法和邏輯。

對於“近世文體”的類型與結構章法，黃遠庸沒有具體說明，但從他所轉述的清代中後期著名學者包世臣（1775—1855）的如下觀點可以窺見端倪：

事無大小，苟能明其始末，究其義類，皆足以成至文，固不必悉本忠孝，攸關國家。……文體既殊，體裁各別，然惟言事與紀事最難。言事之文，必先洞悉所事之條理原委，抉明正義，然後述現事之所以失，而條畫其補救之方。紀事之文，必先表明緣起，深究

^{①④} 黃遠庸：“晚周漢魏文鈔序”，《遠生遺著》，下冊，第186—187、184頁。

^② 黃遠庸：“新劇雜論”，《遠生遺著》，下冊，第193頁。

^③ 胡適：“中國文藝復興運動”，《胡適學術文集 新文學運動》，第295頁。

得失之故，然後述其本末，則是非明白，不惑將來。^①

包世臣與清代乾嘉以來的古文家、經學家異趣，主張為文須貫串經世之旨，反對脫離實事而將“道”抽象化，他所謂“事無大小，苟能明其始卒，究其義類，皆足以成至文”，以及對言事、記事之文而非載道之文的提倡，與明代歸有光、唐順之（1507—1560）以來的古文派及清代盛行的桐城派針鋒相對，反映了近代以來要求文章與經世相結合的潮流。包世臣還明確區分了言事、記事之文的結構章法之別：言事之文必先洞悉事情的“條理原委”，並闡明正理、正道，然後揭示癥結和弊端所在，探究“補救之方”；紀事之文必先“說明緣起”，深究“得失之故”，然後“述其本末”，令“是非明白”。

黃遠庸認為，包世臣對言事、紀事之文的看法與梁漱溟所謂述學之文應“綜事佈意”“不以耀觀覽”的觀點相合，而且印證了“古文不切於綜事佈意”。^②的確，在清代佔主流地位的桐城派古文，無論從觀念上還是從文法上都已與新時代的需求相脫節，無法明白曉暢地描述實事、傳播新知。因此，文體上的變革與創新是必須的。黃遠庸不僅在理論上提出了“近世文體”的概念、標準，肯定了包世臣、梁漱溟對言事、紀事之文及述學之文的界說，成為現代“文體革命”之先聲，並在實踐中進行了探索和嘗試，不但創造了新聞寫作中的通訊體，也按照“近世文體”的標準撰寫了大量政論與時評。黃遠庸被刺身亡後，其生前好友林志鈞（1878—1961）搜集、整理、編輯了《遠生遺著》一書，從1920—1927年先後由商務印書館印行四版。該書分為論說、通訊、時評、雜著四類，收錄了黃遠庸刊發於民初各報刊的新聞通訊、政論時評及少量文藝評論等各類文章，多以淺近文言撰寫，也有部分文章摻雜了口語和白話，如《記者眼中之孫中山》等，他的譯著《韃蠻哥小傳》則全文採用現代白話。黃遠庸的各類文章大都邏輯清晰，明白可觀，且富於時代氣息，實踐了其“近世文體”的理念。其核心內容有三，一是對民初政局的觀察與批判，二是對辛亥革命之不徹底性的反省，三是對中國未來的憂思，從中流露出對黑暗勢力的憤慨，對國民劣根性的痛恨，及對以崇尚理性、真知和人格獨立的古希臘精神為內核的現代文明的熱切呼喚，基本上與魯迅同調。其中部分評論和通訊，文筆爽辣犀利，兼批判性、邏輯性與藝術性於一體，堪稱現代雜文的雛形，也是文學革命之前的文體創新所結的碩果。

魯迅在《小品文的危機》中指出，小品文“到五四運動的時候，纔又來了一個展開，散文小品的成功，幾乎在小說戲曲和詩歌之上。這之中，自然含着掙扎和戰鬥……以後的路，本來明明是更分明的掙扎和戰鬥，因為這原是萌芽於‘文學革命’以至‘思想革命’的”^③。顯然，魯迅談的是小品文的歷史發展趨勢，並沒有直接論及現代雜文的發生問題。不過，以唐弢（1913—1992）為代表的魯迅研究者卻將這段話當成是現代雜文萌芽於“五四”文學革命的核心依據。唐弢在他的魯迅研究代表作之一的《魯迅雜文的藝術特徵》一文中徑稱：“雜文是新興的文學形式，萌芽於‘五四’文學革命與思想革命，自從《新青年》開闢‘隨感錄’以來，這一戰鬥的傳統曾經為許多刊物所繼承，《前鋒》《嚮導》《中國青年》上的‘寸鐵’，大革命時期《政治週刊》上的‘反攻’，以及後來許多文藝雜誌登載的短論和雜感，都是這一形式在藝術領域內的新嘗試和探索。經過魯迅的倡導，雜文不斷地滋長和發揚，衝破了傳統的文學分類，建立起自己獨立的形式。”^④有論者認為，新時期的魯迅雜文研究更多的是老調重彈，甚至仍在祖述20世紀五六十年代馮雪峰（1903—1976）、唐弢等人的觀點，而且往往仍然在一些表面的枝節問題上兜圈子，諸如“魯迅雜文是文藝性與論說性，詩與政論之結合”，以及“典型性，曲筆，類型化手法”等，在他看來，這些特點“非魯迅所獨有，也不是魯迅雜文的主要特徵”，而使得魯迅雜文

^① [清]包世臣：“與楊季子論文書”，轉引自《遠生遺著》，下冊，第185頁。

^② 黃遠庸：“晚周漢魏文鈔序”，《遠生遺著》，下冊，第185頁。

^③ 魯迅：“小品文的危機”，《南腔北調集》（北京：人民文學出版社，1958），第132頁。

^④ 唐弢：“魯迅雜文的藝術特徵——紀念魯迅逝世二十周年”，《唐弢文論選》（北京：人民文學出版社，2009），第16頁。

具有一種“不可替代的現實性、歷史性”特徵的，是魯迅對於社會文化的批判，也就是其雜文中的“社會批評和文明批評”。^①事實上，馮雪峰、唐弢等人的諸多觀點即使從今天來看，依然是可取的，歷來研究者對雜文的表現手法的分析也是有意義的，而且，雜文的顯著文體特徵恰恰是“文藝性與論說性之結合”，或者說是散文的形象性和論文的邏輯性的結合，這一點是確鑿無疑的。不過，以唐弢為代表的、至今仍然流行的所謂現代雜文萌芽於“五四”文學革命之說，恐怕不能成立。僅就黃遠庸而論，他的富於現代氣息的政論、時評、新聞通訊創作於新文化運動發端之前，其中的部分文章具有明顯的雜文體特徵，而且與魯迅雜文的內在精神一樣，也是以“社會批評和文明批評”為主導傾向。

唐弢認為，“戰鬥是雜文的生命；雜，則又說明了它的範圍的寬廣和靈活”，其主體風格是“生動，潑刺”；他指出，魯迅的雜文類型多樣，有政論性的雜文，短評式的雜文，敘事的雜文，抒情的雜文，以及絮語式、對話式、速寫式、寓言式雜文等多種。^②黃遠庸的不少評論和通訊都有極強的戰鬥性和批判性，對於當時主導政壇的袁黨、國民黨、進步黨均不留情面，其中《三黨合併論》《不黨之言》《正告袁總統》《對於三大勢力之警告》等文，邏輯謹嚴，義正辭嚴，彰顯了深受文藝復興思潮影響的現代公民倡民權、重監督、反朋黨的立場，其《遊民政治》《官迷論：社會心理病之一》《無恥之由來：社會之病二》《國人之公毒》《喬裝打扮之內閣》《外交部之廚子》《頑民之謬說》《秦嵩並不滑稽》等文，對官場醜態、文化痼疾、國民劣根性進行了深刻揭示和批判，諸如《新年閑話》《圍爐雜話》等文則表現出對時局的憂心，體式上主要可分為政論式雜文、短評式雜文、敘事式雜文、絮語式雜文等數種。最能彰顯黃遠庸雜文造詣的是《遊民政治》《官迷論》《無恥之由來》《外交部之廚子》《秦嵩並不滑稽》等篇，均以精短篇幅揭示與描述社會頑疾、官場醜聞、時事動態，或生動潑辣，或幽默犀利，都有較高的藝術性，如《遊民政治》諷刺袁世凱濫收遊民以壯大個人勢力的“惡辣政策”說：

袁總統者，天才乎，閱歷乎，吾不得而知之也。自其在滿洲時代得勢以來，即慣以收養遊民為得策，雞鳴狗盜之士，天下以袁門為最多。頑固黨相聚以語，輒謂鴻章之用人，不過下及買辦市儈，袁世凱之用人，乃併男盜女娼者而亦用之。此言亦自有半面之真理。故袁氏盛時，感戴其恩德者，滿坑滿谷。民國既立，而袁氏之心理自若。彼以為天下之人，殆無有不能以官或錢收買者。故其最得意之政策，在寵人以勳位……今袁公之策驗與不驗，吾羞言之。^③

又如，《外交部之廚子》以一個廚子的得勢揭示清廷腐敗與官場醜惡：

……此廚子在滿清時代，連結宮禁，交通豪貴，幾另成廚子社會之大總統。庚子變後，西太后及光緒帝回鑾時，西太后研究媚外主義，乃大宴各國公使夫人及在京東西洋貴婦人，耗資巨萬，人所共知也。其時議和大使李鴻章，以世界外交之雄才，參與樽俎之事，乃為西太后雇一著名西洋廚夫，以備供奉。……而此廚子運動力之大，乃至能力迴西太后之意，與中外赫赫之李鴻章對抗。……故各司中之無恥者，則待廚子以丈人之禮，稱為“老伯”，見廚子則鞠躬如也。……外務部之廚，暴殄既多，酒肉皆臭。於是廚子乃蓄大狗數十匹於外務部中而豢養之。部外之狗，乃群由大院出入，縱橫滿道，狺狺不絕。而大堂廊署之間，遂為群狗交合之地。故京人常語謂外務部為狗窯子。窯子，京中語謂妓院也。^④

《秦嵩並不滑稽》一文則由時事論及國民性，批評了中國人“不肯當面爽爽快快拒絕人”以致造成“無信之惡名”的毛病^⑤，反諷巧妙，評論剴切，而且標題採用口語，文字也更為淺近，全文

① 李玉明：“試論魯迅雜文的基本特徵”，《魯迅研究月刊》9（1996）：12。

② 唐弢：“魯迅雜文的藝術特徵——紀念魯迅逝世二十周年”，《唐弢文論選》，第16—17頁。

③ 黃遠庸：“遊民政治”，《遠生遺著》，上冊，第23頁。

④ 黃遠庸：“外交部之廚子”，《遠生遺著》，上冊，第52—54頁。

⑤ 黃遠庸：“秦嵩並不滑稽”，《遠生遺著》，下冊，第176頁。

二〇二〇年 第一期

不足五百字，形、神皆似魯迅的短評式雜文。

概而言之，現代雜文並非萌芽於“五四”文學革命，而是發端於清末民初的報界，康、梁的新民體及嚴復、章士釗的邏輯文已導夫先路，黃遠庸繼其後，力倡新文學和“近世文體”，並成為新文體的探索者和踐行者。1915年12月，為躲避袁世凱追殺而遠赴美國的黃遠庸不幸被國民黨暗殺；同年9月，陳獨秀在上海創辦《青年雜誌》（法文刊名“*La Jeunesse*”），掀開了新文化運動的序幕。黃遠庸沒能成為新文化運動及文學革命的弄潮兒，但新文學運動的發端與現代雜文的萌芽都和他在理論上的倡導和實踐上的努力不可分割，他是對胡適、陳獨秀等影響甚大的思想先驅，對其相知甚深的錢基博明確指出，黃遠庸論文則“貴寫實，薄古文”，論教則“非尊孔，斥禮教”，“若為適之倣落權輿焉”。^①他被暗殺後，“陳獨秀等一輩人受黃遠生思想的影響集結起來，組成‘新青年’團體，並在《新青年》及《新潮》上廣為宣傳”。^②與此同時，黃遠庸也是卓越的文體家和文化批評家，在魯迅之前即以體式多樣的犀利雜文以及對國民劣根性、辛亥革命的不徹底性的批判而聞名於世，中國新文學和現代雜文的發生史將因為對他的充分認識而改寫。

結語：新文學運動探源與現代文學史的重寫

1988年，陳思和、王曉明在《上海文論》開闢了“重寫文學史”專欄，主張“重新研究、評估中國新文學重要作家、作品和文學思潮、現象”^③。該欄目自1988年第4期始到1989年第6期結束，刊登了諸多文章，銳意探討文學史研究多元化可能性，強調文學作品的審美分析和批評家的主體性，在學術界掀起了討論熱潮。《求是》《文藝研究》《文學評論》《文藝爭鳴》《文學評論家》《理論與創作》《文藝報》《光明日報》《文論報》等報刊紛紛發文參與這場討論。王瑤（1914—1989）、唐弢、徐中玉（1915—2019）等老一輩文學史家和文論家均對《上海文論》提出的“重寫文學史”主張表示支持。唐弢說：“我讀成重寫文學史，首先認為文學史可以有多種多樣的寫法，不應當也不必要定於一尊。不過文學史就是文學史，它談的是文學，是從思想上藝術上對文學作品的分析與敘述，而不是思想鬥爭史，更不是政治運動史。”^④徐中玉認為：“文學史從來都是在不斷地被重寫的。時代在前進，社會生活在變化，人們的思想觀念和學術觀念包括文學史觀也必須要發生變化。因此，文學史不斷被人們重寫，本來就是正常和自然的了。對中國現當代文學史進行重新審視和反思，不是標新立異，哗眾取寵，從根本上說，這種研究是為了對歷史負責，恢復歷史的本來面目。”^⑤

這次關於“重寫文學史”的大討論，不僅在學術界不斷激起迴響，也催生了諸多新編現代文學史教材，北大版《中國現代文學三十年》的1998、2016修訂本，哈佛版的《新編中國現代文學史》，都受到了這次討論的影響。

中國現代文學史的重寫，還應與新文學運動的探源以及新舊文學關係的梳理結合起來。中國文學一直在各種外因、內因的驅使下處於演變、更新的過程中，時至近代，由於世界現代文明進程的激蕩，這種演變、更新漸呈質變之勢，文學革命應時而發，決定性地推動了中國文學的現代演進，也為現代白話文學最終成為中國文學主流奠定了基礎。從這個意義上說，欲重寫文學史，須從中國現代文學的創生敘事着眼。在中國現代文學的創生敘事中，要避免截斷衆流式的宏大敘事，也要避免過於突出幾位“弄潮兒”的英雄化敘事。這兩類敘事模式會造成新文學先驅的探索與貢獻被遮蔽，新文學運動主將的歷史地位被拔高，從而影響了對“歷史的本來面目”的認識，也會從根本上影響中國現代文學史的整體敘事邏輯。例如，黃遠庸的貢獻表明，胡適、陳獨秀的

① 錢基博：《現代中國文學史》，第478頁。

② 張光芒：“黃遠生：五四之前的新文化先驅者”，《東方論壇》4（2001）：44。

③ 陳思和、王曉明：“主持人的話”，《上海文論》4（1988）：139。

④ 唐弢：“關於重寫文學史”，《求是》2（1990）：27—29。

⑤ 徐中玉：“對歷史負責”，《文藝報》1989-05-27。

文學革命論及新文學論，均受到了黃遠庸的直接影響。黃遠庸作為末代進士和民初報人，主張對數千年神聖不可侵犯的道德習慣、社會制度予以批評研究，提倡古希臘精神與中國的文藝復興，開啓了以民主、科學、新道德為倡的新文化運動之先聲，也啓迪了新文化運動與文學革命的旗手胡適、陳獨秀，是當之無愧的“中國文藝復興運動”的思想先驅。因此，中國現代文學的創生敘事中，不能沒有黃遠庸等先驅的位置，也不能誇大胡適、陳獨秀的思想貢獻。

此外，現代雜文並非萌芽於“五四”文學革命，而是發端於清末民初的報界，康、梁的新民體及嚴復、章士釗的邏輯文已導夫先路，黃遠庸繼其後，力倡新文學和“近世文體”，並成為新文體的探索者和踐行者。這就意味着，中國現代雜文發生史應當重寫，黃遠庸等先行者應在其中有恰當的位置。

更為重要的是，作為新文學的倡導者，黃遠庸同時也是熱愛古典文學並推崇傳統美學的“戀舊者”。黃遠庸的新文學論是基於其改革派的立場，既沒有以陳獨秀為代表的文學革命論的激進色彩，也不像胡適的文學進化論那樣排斥文言文學。究其實質，胡適、陳獨秀的新文學論是本體論，而黃遠庸的新文學論是功能論。對胡、陳而言，現代文學就應是以白話為載體的、平易明瞭的新文學；對黃遠庸而言，新文學是中國社會現代變革的途徑和手段。站在文學本體論的高度，黃遠庸以六朝美學為宗，推崇道法自然、抒發情性的美文。他之所以提倡以介入現實人生為要義、以“淺近文藝”為風格特徵的新文學，乃是着眼於廣泛傳播現代思潮以促使大眾覺醒的目的，這是大變革時期的臨時性、過渡性文學主張。這種現象給予人們的啓示是，新舊文學並非截然對立，中國現代文學的創生敘事以至中國現代文學的總體敘事都不應無視舊文學和傳統美學在現代文學場域中的傳承及對新文學的潤澤。進而言之，將中國現代文學史敘事中最具影響力的現代化敘事及現代性敘事調整為更加注重現代性與古典性的張力，更加注重文學發生發展的豐富性、多元性的敘事方式，纔是文學史重寫的根本使命。

王瑤在《中國現代文學三十年》初版序言中介紹說：

從1922年胡適在《五十年來中國之文學》的最末一節“略講文學革命的歷史和新文學的大概”開始，六十多年來在不同時期出版的各種有關現代文學史的著作，已經相當多了；它已構成了一部關於現代文學的學術研究史，記錄了這門學科在艱難曲折中跋涉前進的歷史足跡。其中較早的著作，無論是前述胡適《五十年來中國之文學》（1922年），還是陳子展《最近三十年中國文學史》（1929年出版，其中有“十年以來的文學革命運動”一節，詳述晚清以後的文學），或周作人的《中國新文學的源流》（1932年），都是着眼於新文學與傳統文學、特別是與近代文學的歷史變遷關係的梳理，這固然反映了當時人們對於現代文學的一個特定的觀察角度，同時也顯示了現代文學尚未從中國文學整體研究中分離出來，成為獨立的學科。真正用歷史總結的態度來系統地研究現代文學的，應該說是始於朱自清先生。他1929至1933年在清華大學等校講授“中國新文學研究”的講義，後來整理發表題為《中國新文學研究綱要》，是現代文學史的開創性著作。^①

陳曉明在評述哈佛《新編中國現代文學史》的範式意義時指出：

90年代以後，中國大陸的《中國現代文學史》和《中國當代文學史》層出不窮，據統計不下七十種之多，但真正能有大的突破和“重寫”的可謂寥寥無幾。伴隨着“現代性”論說在中國學術界展開，中國現當代文學史論域也迅速拓展了理論內涵和審美視角。而諸多“現代性”論述中，王德威的“被壓抑的現代性”無疑是最具有挑戰性和啟發性，它使中國大陸的經典的文學史敘述在夏志清的《中國現代小說史》後，又一次遭遇更深刻和更內在的鬆動。夏氏的挑戰在於把被遺忘和冷落的作家置換到前臺，而王德威則是重新確立“現代”準

^① 王瑤：“序”，錢理群等：《中國現代文學三十年》（北京：北京大學出版社，1998），第1頁。

二〇二〇年 第一期

則，“現代”的內涵被“晚清”重寫之後，文學的現代或現代性意義就完全被改變了。^①對照王瑤將現代文學從中國文學整體研究中分離出來的學科建設構想，以及王德威的以發掘“被壓抑的現代性”為主軸的重寫文學史的思路可見，“現代”這個概念對他們來說，不僅僅是時間性的概念，而是具有革故鼎新的厚重底蘊。毋庸置疑，由世界現代文明進程所催生的中國新文學的確是“舊邦新命”的風向標和精神動力，但是中國文學的現代演化和發展，卻並未囿限於新文學的高歌猛進。在新文學逐漸成長的過程中，古典文學、傳統美學從未缺席。一方面，它們滋養着新文學的肌體；另一方面，古典詩文、戲曲的愛好者以及舊文學的創造者代不乏人。進入新世紀，詩詞曲賦的創作更有蓬勃發展之勢。2015年，正值新文化運動百年之際，陳永正、徐晉如主編的現代文言文選集《百年文言》由浙江古籍出版社推出。作為中國現當代文學的研究者，不可能無視百年文言的頑強存在。從未來發展看，中國現代文學史的寫作還是應當本着“對歷史負責”的態度，進行重大的結構性調整——既要揚棄新文學“推倒”舊文學即好的打敗壞的、先進戰勝落後式的戲劇化敘事、英雄化敘事，也要避免將現代文學窄化為新文學的單軸敘事。因為，這兩種敘事模式都會在一定程度上抹殺舊文學素養及傳統美學思想對新文學創造的積極貢獻。所以，比較理想的重寫中國現代文學史的敘事模式，應是以現代白話文學的演生為基軸，同時充分彰顯新舊文學並存互動的複調敘事。這就需要站在學科建設的高度，除了強調中外比較視野之外，還要充分重視中國現代文學研究者的古典文學修養。因為，中國現代文學不僅在世界之中，也在中國文學千年演化的進程中！

① 陳曉明：“在‘世界中’的現代文學史”，《南方文壇》5（2017）：34—38。

• 學術微信 •

2019年12月1日，由上海市社會科學界聯合會、《學術月刊》雜志社主辦的“中國特色哲學社會科學學科創新與學術評價”高端論壇在上海召開，澳門大學《南國學術》總編輯田衛平編審應邀出席。

2019年12月2日，應上海財經大學公共管理學院、人文學院邀請，澳門大學《南國學術》總編輯田衛平編審來到該校，分別與兩個學院師生進行學術交流。

2019年12月6—8日，由台州學院人文學院、和合文化研究院主辦的“回顧與前瞻：中國當代文藝學、美學的歷史、現實與未來”高峰論壇在浙江省臨海市召開，澳門大學《南國學術》總編輯田衛平編審應邀出席，並主持了第一場研討。